



巴生濱海潮州會館

第三十七屆(2020年)會員子女學業優秀獎勵金申請細則

本會館為鼓勵會員子女勤勉向學，力求上進，特設教育基金，以獎勵品學兼優之會員子女。凡入會一年以上並繳清會費之會員，其子女之考試成績(2019年度)符合下列規定及操行乙等以上者，均可申請。

學校考試成績

組別	年級	全年總平均	獎金
A1	一、二、三年級	由於校方評估，故不接受獎勵金申請。	-
A2	四、五年級	80分以上	60
A3	國中預備班至中二 / 獨中初一、初二	75分以上	80
A4	國中中四 / 獨中高一、高二	70分以上	90
A5	大學先修班 (Lower 6、Foundation、A-Level、Diploma (修完課程))	積分 3.0 以上	120

政府考試成績

組別	考試	成績	獎金
B1	小學評估考試 (UPSR)	全科及格並考獲至少 3A3B(國小); 3A5B(華小)	60 + 40
B2	初中評估考試 (PT3)	全科及格並考獲至少 5A	80 + 40 + 40
B3	大馬教育文憑 (SPM)	全科及格並考獲至少 6A	100 + 50 + 50
B4	高級教育文憑 (STPM)	積分 3.0 以上	150

※ 凡以 PT3 / SPM / STPM 之成績申請，若其華文考獲 A 等，均有額外獎勵。

獨中統考

組別	考試	成績	獎金
C1	初中統考	全科及格並考獲至少四甲二乙，其中華文必須考獲甲等	80 + 40 + 40
C2	高中統考	全科及格並考獲至少三甲二乙，其中華文必須考獲甲等	150

※ 凡以獨中統考之成績申請，若國文考獲甲等，均有額外獎勵。

截止日期：2020年9月12日，逾期恕不接受。

頒發日期：2021年（日期另行通知）

申請手續：將申請表格填妥後連同報生紙及**2019年**全年成績單複印本交到：
50, Jalan Raya Barat / KS 1, Pusat Bandar, 41000 Klang, 本會館辦事處。

- 附注：
- 1) 考試成績複印本必須清楚，並由**有關學校校長蓋章簽證方為有效**。
 - 2) **務必親自出席領取獎勵金，不得授權代表，否則其獎金將當作捐回教育基金。**
 - 3) 此細則若有未盡善處，本委員會有權做適當之修改，不得異議。
 - 4) **不接受電郵方式申請。**